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刘炯天先生、许大雄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董事会会议，分别书面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并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刘炯天先生书面委托独立董事董化礼先生出席并表决，董事许大雄先生书面委托董事许之前先生出席并表决）。

1.3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1.5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1.6 公司负责人高建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之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艳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上海能源
股票代码	6005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2层）
邮政编码	20012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dtny.com
电子信箱	shdtny@sh163.net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戚后勤	黄耀盟
联系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2层）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2层）
电话	021-68864621	021-68864621
传真	021-68865615	021-68865615
电子信箱	shdtny@sh163.net	shdtny@sh163.net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0年	200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年
营业收入	8,858,747,363.99	7,330,302,932.24	20.85	7,712,739,857.28
利润总额	1,741,523,698.27	1,264,591,833.49	37.71	1,304,481,25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2,484,529.57	949,777,393.05	40.29	1,035,832,76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4,904,608.17	960,528,572.94	35.85	1,041,160,53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288,829.49	1,851,866,803.70	-38.10	1,638,855,002.34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年末
总资产	8,987,360,423.61	8,338,570,727.72	7.78	7,411,300,500.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004,136,322.93	4,748,197,874.86	26.45	3,927,296,448.62

3.2 主要财务指标

	2010年	200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4	1.31	40.46	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4	1.31	40.46	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1	1.33	36.09	1.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3	21.77	增加3.06个百分点	3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1	22.23	增加2.08个百分点	30.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59	2.56	-37.89	2.27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31	6.57	26.48	5.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53,899.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362,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542,22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66,489.91
所得税影响额	-6,845,885.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98,807.60
合计	27,579,921.40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22,718,000.00	100							722,718,00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722,718,000.00	100							722,718,00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22,718,000.00	100							722,718,000.00	1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0,142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43	451,191,333		无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7	5,572,707		无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5,499,808		未知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沪	其他	0.73	5,303,684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4,762,60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1,722,242		未知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1,657,163		未知
交通银行-万家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1	1,499,901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6	1,179,000		未知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国有法人	0.14	1,005,628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51,191,333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5,572,707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99,80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沪	5,303,684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762,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722,24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57,163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万家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99,90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79,000	人民币普通股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1,005,628	人民币普通股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4.3.2.1 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 安
成立日期	2006年8月22日
注册资本	1,325,866.34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生产、销售和贸易煤炭、焦炭和煤化工产品，以及制造煤矿机械装备等

4.3.2.2 实际控制人情况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 安
成立日期	1981-12
注册资本	879,434.3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煤炭的批发经营及煤炭出口业务；煤炭的勘探、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加工、煤炭焦化和制气、煤层气开发、电力生产、电解铝生产和铝材加工、煤矿机械设备制造、科研、设计、工程和设备招标、工程勘察、工程建设施工和监理、咨询服务等项目的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矿产品和机械设备的销售，焦炭制品的销售。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原煤、洗煤销售收入中含外购煤炭形成的销售收入4.48亿元。

②煤炭、电解铝、铝加工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煤炭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江苏省	249,624.21	19.28
上海市	193,458.46	7.12
浙江省	45,282.9	47.83
其他	100,933.39	44.88
合计	589,298.96	20.22

电解铝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江苏	125,131.71	22.26
其他	4,306.22	-56.40
合计	129,437.93	15.33

铝加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江苏省	34,979.61	21.67
浙江省	18,666.06	90.11
上海市	11,838.31	59.95
其他	15,165.73	41.20
合计	80,649.71	42.22

③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向前5名供应商采购情况：采购金额为98189.62万元，占公司年度采购总额的55.96%。

公司向前5名客户销售情况：收入总额为291307.31万元，占本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32.89%。

3.资产负债表变动较大项目原因分析

项 目	年末金额(元)	年初金额(元)	增减金额(元)	增减幅(%)
货币资金	622,664,197.16	1,041,762,888.04	-419,098,690.88	-40.23%
应收票据	885,978,956.22	427,222,228.58	458,756,727.64	107.38%
预付款项	153,131,744.84	92,061,778.10	61,069,966.74	66.34%
其他应收款	28,042,370.18	55,692,404.56	-27,650,034.38	-49.65%
在建工程	1,682,610,331.19	1,116,296,237.91	566,314,093.28	50.73%
工程物资	8,192,168.94	324,328.16	7,867,840.78	2425.89%
无形资产	419,783,629.86	208,385,507.69	211,398,122.17	101.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144,550.43	55,202,370.17	27,942,180.26	50.62%
短期借款	0	90,000,000.00	-90,000,000.00	-1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	4,586,825.00	-4,586,825.00	-100.00%
预收款项	181,324,855.09	431,778,037.18	-250,453,182.09	-58.01%
其他应付款	186,429,303.30	449,821,506.75	-263,392,203.45	-58.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450,000.00	100,000,000.00	-47,550,000.00	-47.55%
预计负债	354,405,322.93	524,869,297.93	-170,463,975.00	-32.48%
未分配利润	3,954,744,562.42	2,730,667,732.85	1,224,076,829.57	44.83%
少数股东权益	298,848,427.64	152,596,693.98	146,251,733.66	95.84%

货币资金：比年初减少41,91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票据贴现以及本年归还贷款和支付电厂收购款等影响。

应收票据：比年初增加45,876万元，主要是上年票据贴现了49,000万元，本年未发生票据贴现事项。

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6,107万元，主要是年末预付了大型设备等款项。

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减少2765万元，主要是氧化铝套期保值保证金本年未全部收回。

在建工程：比年初增加56,631万元，主要是受高精度铝板带项目、孔庄煤矿三期扩建项目、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106煤矿改扩建项目等本年工程建设投资增加影响。

工程物资：比年初增加787万元，主要是受铝板带厂基建工程物资增加影响。

无形资产：比年初增加21,139万元，主要是受收购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探矿权、采矿权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比年初增加2794万元，主要是本期内退人员辞退福利、减值准备影响。

短期借款：比年初减少9000万元，主要是受所属徐州四方铝业公司归还短期借款影响。

交易性金融负债：比年初减少459万元，主要是受所属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铝锭套期保值业务期末空仓处理影响。

预收账款：比年初减少25,045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收款在本年实现销售，同时本年销售现货交易较多。

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减少26,339万元，主要是年内支付大屯煤电公司电厂7号机组收购款15864万元，现已全部支付完毕；支付大屯煤电公司综合服务费7228万元；支付土地塌陷赔偿费用962万元；支付电力过网费700万元等因素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年初减少4,755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归还一年内到期的银行贷款10,000万元，新增一年内到期的银行贷款5,245万元。

预计负债：比年初减少17046万元，主要是本年支付复垦及征地费用所致。

未分配利润：比年初增加122408万元，主要是本年经营积累增加影响。

少数股东权益：比年初增加14625万元，主要是本期新疆两家控股子公司增资影响。

4.利润表变动较大项目原因分析：

项目	本年金额(元)	上年金额(元)	增减金额(元)	增减幅度(%)
资产减值损失	27,627,332.37	2,334,141.39	25,293,190.98	1083.62%
投资收益	1,214,738.61	-2,695,563.81	3,910,302.42	-145.0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86,825.00	-4,586,825.00	9,173,650	-200.00%
营业外收入	34,943,053.64	16,275,808.00	18,667,245.64	114.69%
营业外支出	4,960,664.55	8,816,828.52	-3,856,163.97	-43.74%
利润总额	1,741,523,698.27	1,264,591,833.49	476,931,864.78	37.71%
所得税费用	392,546,935.04	297,203,813.86	95,343,121.18	32.08%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2,530万元，主要是根据江苏省《关于下达全省2010年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关停所属发电厂3号机组，按照会计准则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影响。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391万元，主要系所属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本年期货市场平仓盈利。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增加917万元，系所属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期货价值浮动盈余影响。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186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处置固定资产利得及政府补贴同比增加影响所致。

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386万元，主要是本年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同比减少影响利润总额；本期同比增加47693万元，效益大幅提升主要得益于煤炭价格上涨。

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9534万元，主要是本年利润同比增加影响。

5.现金流量变动较大项目原因分析：

现金流量增减变动表

项 目	本年金额(元)	上年金额(元)	增减金额(元)	增减幅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847,450.77	399,329,940.03	-819,177,390.80	-205.14%
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146,288,829.49	1,851,866,803.70	-705,577,974.21	-38.10%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354,023,961.58	-1,187,903,585.12	-166,120,376.46	13.98%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12,099,712.30	-264,633,211.35	52,533,499.05	-19.85%

2010年全年，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41,984万元，同比减少81,917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70557万元，主要是支付职工现金及各项税费同比增加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6613万元，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影响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5253万元，主要是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增加影响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6.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①控股子公司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967万美元，公司占其总股本的75%。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2010年12月31日，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19,786万元，负债总额78,740万元，股东权益合计41,046万元。报告期生产电解铝10.87万吨，实现营业收入144,936万元，利润总额9,013万元。

②全资子公司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2010年12月31日，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资产总额90,961万元，负债总额234万元，股东权益合计90,727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66,298万元，利润总额119,035万元。

③全资子公司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065万元。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2010年12月31日，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35,675万元，负债总额36,139万元，股东权益合计-464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00,145万元，亏损总额3,031万元。

④控股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公司出资占其总股本的80%。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2010年12月31日，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50,425万元，负债总额616万元，股东权益合计49,809万元。

⑤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21,000万元，公司占其总股本的51%。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2010年12月31日，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22,618万元，负债总额2,901万元，股东权益合计19,717万元。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面对国家政策的变化、行业的趋势和企业发展的要求，公司面临的形势依然十分严峻。一是从宏观经济形势来分析，世界经济将进入调整转型期，国际金融危机影响仍将持续，经济社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日益凸显，经济发展仍然潜在很多风险。二是从行业发展形势来分析，“十二五”期间，我国将建成10个亿吨级、10个5000万吨级特大型煤炭企业，煤炭净进口仍将会保持亿吨以上水平，铁路、海运能力的大幅提高将使得西北部煤炭必将挤占沿海、沿江动力煤市场，煤炭市场及资源竞争将更加激烈，而电力、铝业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节能减排等因素影响，仍将面临诸多困难。三是从公司内部发展现状分析，公司虽然形成了上下游互补的“煤电铝运”产业链，但上下游产品不能提供互补优势，产业规模小、资源短缺等问题严重制约着企业的发展，特别是深部开采带来的瓦斯突出、冲击地压、高温环境、通风排水等一系列新问题，使得安全管理工作面临较大的压力。

同时，公司整体来看仍然具有诸多有利因素：一是国家“十二五”规划进一步指明方向。为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增长，控制较高的通胀压力，国家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快推进经济结构调整、转变发展方式、扩大内需等积极政策，为企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二是煤炭行业发展仍有很大空间。随着国家对煤矿安全监管力度的进一步加大，在一定程度上也延缓了煤炭产能的释放，同时因铁路通道网络尚未完全形成，对西部新增产能的外运形成一定制约，这为公司稳定煤炭产品市场，加快外延式扩张、保持经济平稳增长赢得了时间。三是公司区域和自身优势提供了良好条件和基础。公司地处长三角经济圈，既有区域位置的优势，又有江苏省振兴徐州老工业基地战略的支持，沿海开发和长三角发展步伐不断加快，为公司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同时公司将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保持井工矿开采技术、管理、人才方面的优势，加之有一支敢于担当、敢打硬仗、敢于争先的干部职工队伍。所有这些，必将为我们加快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和保证。

2.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五年，公司将加快推进“1231”发展战略，即突出一个核心主业-突出煤炭核心主业发展。立足内外发展-立足大屯矿区，把江苏基地建设好、发展好；加快走出去发展，开拓新的发展空间。实现三大指标取得突破，力争“十二五”末，公司总资产、销售收入、利润总额有较大的提高。实现一个目标-实现再造一个新大屯的目标。

3.2011年度经营计划及保证措施

2011年是公司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谋划新思路、实施新战略、迈向新跨越、再创新辉煌的起步之年，公司将坚持走“稳中求进、实中求效、创新发展、做精做强”之路，2011年生产经营目标安排如下：

自产煤890万吨；掘进进尺47700米；洗煤产量310万吨，发电量25亿度，电解铝产量10.2万吨，铝板带箔产量4.8万吨，铁路货运量1200万吨，设备制修量15000吨。

根据2011年生产经营目标，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①全面落实“十二五”规划，加快推进发展步伐。调整和充实公司“十二五”发展战略规划，坚持外延式扩张和内涵式增长并重的发展方向，快速获取外部煤炭项目，形成规模效益；调整和转变江苏基地产业经济增长方式，不断增强企业综合实力。

②加强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创建“安保型”企业。以“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建设安保型企业”为主题，以“环境、素质、责任”三项建设为重点，以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为主线，强化基层、基础、基本功“三基”建设，建立完善安全六大保障体系，不断提升安全保障能力。

③踏持高产高效建设方向，稳定产能提升效率。按照“四化五高”方向和精干高效的原则，大力推进安全高效矿井建设，优化生产布局，升级改造生产装备，推进生产管理精细化，努力提高煤炭生产增长质量。

④加快推进管理创新升级，提高企业运行质量。按照企业管理创新升级和“质量年”的要求，加强预算管理、营销管理、资金管理、成本管理，提高企业整体效益；全面推进信息化管理广泛应用，提升现代企业管理水平；改进绩效考核机制，激发工作活力。

⑤提升科技和自主创新能力，增强企业发展后劲。坚持以服务矿井安全生产、促进地面企业转型创效为目标，不断创新思维理念和管理模式，加大科技创新攻关和成果转化力度，促进公司加快发展转型。

⑥加强干部人才职工队伍建设，保证发展快速推进。坚持“人才是企业发展源泉、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理念，切实加强干部、人才、职工队伍建设，提升执行力，为公司加快发展提供队伍保障。

4.近年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近年资金需求主要用于煤炭项目投资、产业结构调整和资产的更新改造投资，资金来源为自筹。

5.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风险因素以及已（或拟）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公司未来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有：

①公司虽基本形成了煤电铝运产业链，但产业链的综合经营优势没有得到最大限度地发挥和显现，有待进一步优化和整合；

②公司煤炭资源有限，村庄压煤比较严重，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煤业的发展；

③随着煤矿矿井开采深度的增加，地压、地温、瓦斯等危害有所加大，给安全管理带来了较大困难。

公司将采取以下对策和措施，来规避和弱化上述风险：

①公司将继续优化资源配置，集中力量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重点项目建设，并积极拓展煤电铝运产业链，认真抓好后续项目的前期工作，努力做精做强煤电铝运一体化产业链，充分发挥一体化经营的优势。

②公司将狠抓生产长远接续，保持矿井持续发展，积极采取保持采掘平衡、提高资源回收率、解放内部资源、积极寻求外控资源等方式，增加资源量，增强煤矿发展后劲。

③公司将通过强化系统安全建设、规范管理和作业行为、深化安全文化建设、加强安全责任体系建设、强化安全培训等措施加强公司安全工作，确保安全生产。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请见前述6.1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请见前述6.1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0年，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为144911万元，实际完成152493.4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05%。其中重点建设项目计划投资105800万元，完成115949.4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09.6%。主要投资孔庄煤矿三期改扩建、10万吨高精度铝板带、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106煤矿改扩建、新疆鸿新煤业公司苇子沟煤矿改扩建等项目。固定资产购置、小型建筑及改造和维修计划投资39111万元，实际完成投资36544万元，完成计划的93.4%。主要用于矿井生产设备购置，四方铝业公司1850轧机改造及节能减排和环境治理等方面投入。

2011年，根据董事会批准的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全年计划投资164043.1万元。主要用于安排设备升级、提高装备水平，产业结构调整和提升生产规模方面。重点是孔庄矿井三期改扩建、10万吨高精度铝板带续建、新疆天山煤电公司106煤矿改扩建项目、新疆鸿新煤业公司苇子沟煤矿改扩建项目及公司行政研发中心项目。

计划安排资金计划70825.1万元投资固定资产购置、小型建筑及改造和维修，用于煤炭生产及煤炭洗选加工方面的投入为48222.9万元，坑口发电、铝业、铁路运输方面的投入20815.9万元，其他用于机械加工、汽车运输等行业的投入。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①收购原控股股东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及有关资产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0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及有关资产的议案》，公司与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煤电”）于2005年3月24日签订了《收购协议》（相关关联交易公告刊登于2005年3月26日和、2005年4月30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根据《收购协议》，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04）第267号”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电力资产净资产评估值69,956.89万元为基础，根据评估基准日至收购协议生效日期间电力资产因折旧、存货变动和在建工程新增投入等因素产生的价值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双方确定的收购价款为62,625.29万元。该项目所涉及的资产权已全部过户完毕；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已全部转移完成。鉴于签订《收购协议》时，由于7号发电机组为在建机组，在《收购协议》中约定，公司与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约定7号发电机组资产相对应的价款，在7号电力机组获得审批文件后计入第二期收购价款，若7号发电机组在协议生效一年内未取得审批文件，则7号发电机组不纳入本次收购范围。

为避免公司与原控股股东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出现同业竞争，公司三届四次董事会、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的议案》（相关关联交易公告刊登于2006年5月17日和2006年6月17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同意公司与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该协议约定：公司将7号发电机组纳入《收购协议》项下电力及相关资产收购范围，但7号发电机组收购价款的支付仍按照《收购协议》的相关约定执行。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获得7号发电机组核准文件后，应及时通知本公司，并同公司履行相关备案登记手续。

公司于2005年支付30,854.65万元后，按协议规定未支付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剩余价款（即7号发电机组价款31,770.64万元。鉴于7号发电机组从2005年起已归公司占有使用，且为公司带来经营收益，特别是在保障公司煤矿供电安全和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生产供电可靠性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2009年3月27日开的公司三届20次董事会、2009年4月27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二）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于2009年3月28日和2009年4月28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同意公司与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二）：公司与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约定，变更《收购协议》及《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中有关7号发电机组收购价款支付的约定，受让方同意在《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二）生效后二年内向大屯煤电支付7号发电机组收购款项31,770.64万元；作为支付7号发电机组的收购价款的条件，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作出如下承诺：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办理7号发电机组核准期间，因机组未被国家核准而导致关停，将支付由此给公司造成的资产损失。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2005年5月23日下发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江苏省电站项目清理及近期建设安排有关工作的通知》（发改办能源〔2005〕1023号）的要求，7号发电机组项目核准报告书已经江苏省主管部门上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现正履行核准审批手续，于2010年12月31日，该机组的批准文件仍未获得。报告期内，公司支付收购价款15,863.64万元，收购价款已支付完毕。

②煤炭建设10万吨/年高精度铝板带项目

公司于2008年10月24日召开三届十九次董事会及于2008年11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独资建设10万吨/年高精度铝板带项目的议案，项目总投资170,067万元。报告期内，项目完成形象进度要求，完成投资38,686.61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完成投资111,653.64万元。

③孔庄矿井三期改扩建项目

该项目总投资53,173万元，矿井设计生产能力由105万吨/年扩建到180万吨/年。报告期内完成投资8,422.05

（下转D30版）

A股代码：600508 A股简称：上海能源 编号：临2011-02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1年3月22日上午在上海虹杨宾馆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8人，实到7人，委托出席1人（监事李崇光先生委托监事任艳杰女士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占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审核意见的议案》。

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监管机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其他违规性操作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意见的议案》。

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监事意见的议案》。

公司严格执行财经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公司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准确、完整、及时地编制财务报告，财务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和公司长远利益，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的2010年度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与监事会检查的结果一致。财务报告真实、可靠，没有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

迄今为止，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中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监事意见的议案》。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始终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勤勉地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组织实施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决策程序合法，运作规范，成绩显著，全面完成了年度经营计划，经营业绩明显提高。

没有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行为，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监事意见的议案》，并发表了监事会意见。

公司与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交易价格以政府、行业定价、市场价格或社会中介机构出具的咨询报告及评估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投资项目监事意见的议案》。

公司未对新疆中煤赛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和中煤能源新疆松树头煤业有限公司正式出资，也未发生相关费用，监事会认为终止投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降低投资经营风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A股代码：600508 A股简称：上海能源 编号：临2011-01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1年3月22日在上海虹杨宾馆召开。应到董事11人，实到9人，委托出席2人（其中：独立董事刘炯天先生书面委托独立董事董化礼先生出席并表决，董事许大雄先生书面委托董事许之前先生出席并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高建军先生主持会议。

本次会议所审议的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事前已取得公司4名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书面认可。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续聘及该审计机构提供的公司2010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此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形成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决议。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对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没有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严格遵守有关规定，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公司没有出现属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